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OUYU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優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68)

二零一五年年度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收益增加約 10.3% 至約人民幣 1,702.7 百萬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減少約 18.0% 至人民幣 223.9 百萬元
-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 0.189 元
-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及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優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1,702,664	1,543,920
銷售成本		(1,205,243)	(1,060,798)
毛利		497,421	483,122
其他收入與其他收益及虧損		(17,193)	13,05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510)	(9,661)
行政開支		(82,406)	(78,505)
融資成本		(67,907)	(58,815)
其他開支		(33,565)	(26,863)
除稅前溢利	4	285,840	322,330
所得稅開支	5	(61,959)	(49,36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223,881	272,970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盈利－基本	7	0.189	0.226*

* 已就二零一五年紅股發行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38,911	2,088,826
預付租賃款項		334,110	342,24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74,092	15,190
收購預付租賃款項已付按金		39,855	—
		2,586,968	2,446,263
流動資產			
存貨		115,643	114,45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704,053	625,781
預付租賃款項		7,916	7,784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1,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735,222	735,384
		1,562,834	1,494,40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235,757	179,704
應付所得稅		16,077	13,293
銀行借款		873,226	574,722
		1,125,060	767,719
流動資產淨額		437,774	726,68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024,742	3,172,945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590,130	860,497
遞延稅項負債		17,500	10,500
		607,630	870,997
資產淨額		2,417,112	2,301,948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02,501	93,842
儲備		2,314,611	2,208,106
權益總額		2,417,112	2,301,9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自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七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直接及最終母公司為 Smart Port Holdings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其最終控股股東為柯文托先生，彼亦為本公司主席。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薄頁包裝紙、壁紙原紙、複印紙及其他產品。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所採用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

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用以下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本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及／或所列披露資料不會有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營運權益的會計法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動議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動議 ⁶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未實現虧損 ⁶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首份年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生效。

³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待釐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採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不會有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a) 各營運分部的產品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行政總裁(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主要基於所交付的產品種類,其亦為本集團的組織基準。在設定本集團須呈報的分部時,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無將所識別的營運分部合併。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劃分的營運分部如下:

- 薄頁包裝紙—製造及銷售薄頁包裝紙;
- 複印紙—製造及銷售複印紙;
- 壁紙原紙—製造及銷售壁紙原紙;
- 其他產品—製造及銷售擦手紙及白卡紙。

(b) 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分部收益		分部業績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薄頁包裝紙	1,288,531	1,218,447	409,438	414,040
複印紙	159,509	165,068	47,967	45,817
壁紙原紙	101,159	18,500	21,664	366
其他產品	153,465	141,905	18,352	22,899
	<u>1,702,664</u>	<u>1,543,920</u>	<u>497,421</u>	<u>483,122</u>
其他收入與其他收益及虧損			(17,193)	13,05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510)	(9,661)
行政開支			(82,406)	(78,505)
融資成本			(67,907)	(58,815)
其他開支			(33,565)	(26,863)
除稅前溢利			<u>285,840</u>	<u>322,330</u>

以上呈報的收益指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該兩個年度均無分部間銷售。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所在國家)營運。本集團全部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境內。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所有收益均來自集團實體所在國家(即中國)。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計算得出：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		
薪金及其他福利	60,505	61,64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748	2,501
	<u>63,253</u>	<u>64,141</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7,713	83,413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8,005	7,784
折舊及攤銷開支總額	<u>105,718</u>	<u>91,197</u>
核數師薪酬	2,241	2,232
確認為開支的研發成本(計入其他開支)	33,565	26,863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u>1,205,243</u>	<u>1,060,798</u>

5.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開支：		
即期稅項		
年內支出	54,959	58,12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5,761)
	<u>54,959</u>	<u>42,360</u>
遞延稅項		
年內支出	7,000	7,000
	<u>61,959</u>	<u>49,360</u>

本公司及希源紙業有限公司(「希源BVI」)分別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均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香港順優貿易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於以上兩個年度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

年內所得稅開支指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按中國境內集團實體應課稅收入的現行稅率計算。

泉州華祥紙業有限公司、福建希源紙業有限公司(「希源」)及福建省晉江優蘭發紙業有限公司(「優蘭發」)為於中國註冊的外資企業，於以上兩個年度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法定企業所得稅。

希源於二零一三年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明，並於二零一四年獲批准有權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三年期間享受優惠稅率15%，惟須每年通過相關稅務機關的審查。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通過相關稅務機關的年度審查後，二零一三年的超額撥備約人民幣15,761,000元已計入損益，表示二零一三年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的超額撥備。

優蘭發於二零一五年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明，並於二零一五年獲批准有權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三年期間享受優惠稅率15%，惟須每年通過相關稅務機關的審查。於二零一四年，優蘭發亦適用15%的優惠稅率。

於本年度，希源及優蘭發已採用15%的優惠稅率。

6. 股息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每股8.0港仙的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 (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每股6.3港仙)	69,500	54,000
每股4.1港仙的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 (二零一四年：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每股3.9港仙)	39,900	34,500
	<u>109,400</u>	<u>88,500</u>
無擬派末期股息 (二零一四年：每股8.0港仙的擬派末期股息)	—	69,500
	<u>—</u>	<u>69,500</u>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8.0港仙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股東獲授予選擇權，可選擇以新發行股份的形式收取末期股息以代替現金（「以股代息計劃」）。根據以股代息計劃，按市價每股股份1.94港元（合計847,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83,000元））發行及配發436,339股股份及派付約85,393,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8,817,000元）現金股息。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董事會不建議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

7. 每股盈利－基本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223,881</u>	<u>272,970</u>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附註)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86,039,090</u>	<u>1,209,819,178</u>

由於以上兩個年度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附註：已就二零一五年紅股發行作出調整。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及所產生的每股盈利，已就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發行的新紅股作出調整，猶如該等紅股發行已於所呈列最早期間開始時發生。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702,496	619,763
預付供應商款項	—	2,599
其他預付款項	967	1,366
其他可收回稅項	590	2,053
	<u>704,053</u>	<u>625,781</u>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 120 天的平均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各自的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0 至 30 天	194,276	166,594
31 至 60 天	189,485	166,194
61 至 90 天	171,323	149,321
91 至 120 天	147,412	137,654
	<u>702,496</u>	<u>619,763</u>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既無逾期亦無減值。本集團並無就該等貿易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86,789	129,705
收購廠房及設備的其他應付款項	10,136	18,288
其他應付稅項	19,030	10,964
應計員工成本及僱員社會保障基金	7,443	7,388
應計電力開支	8,194	7,259
其他應計開支	4,165	6,100
	<u>235,757</u>	<u>179,704</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30 天內	99,618	77,248
31 至 90 天	87,171	52,457
	<u>186,789</u>	<u>129,705</u>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購買貨品的未付款項。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30天至180天。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在信貸期限內。

10.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希源BVI訂立股份認購協議及補充股份認購協議。根據該等協議，希源BVI同意購買信榮企業有限公司（「信榮」）及其附屬公司（連同信榮，統稱「目標集團」或「建議收購」）的41%股權，最高代價為人民幣533百萬元，當中包括完成時的初步認購價人民幣266.5百萬元及補充認購價人民幣266.5百萬元（基於信榮的實際表現釐定及不得早於收購完成後十八個月支付）。目標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為在中國製造及銷售壁紙。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建議收購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有關建議收購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的公佈及通函。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及三月一日，希源BVI及信榮同意將初步認購價分為兩批。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五日，本集團已支付第一批人民幣66.6百萬元，且希源BVI成為信榮的股東，第二批人民幣199.9百萬元將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支付。

業務回顧

中國造紙業於二零一五年經歷深化調整及整合的時期。期間紙張品的消耗量大致持平，而個別品種稍有下降，反映國家經濟及出口增長放緩。

由於世界各地需求疲弱，原木漿價格維持低迷。隨著原木漿價格長時間徘徊低位，中國的造紙商趁低價將使用進口原木漿比例提高，因而對國內原木漿製造商造成壓力。同時，終端用戶(消費者行業及出口製造業)需求疲弱，遏制紙張製造商的成品紙製品的售價。這使整個造紙業(包括紙漿製造商)陷於低迷。

與此同時，中國頒佈及執行新的環境保護及污水處理法律法規對造紙商及紙漿製造商造成進一步的影響及壓力。

就銷售而言，受惠於中國電子商務蓬勃發展的趨勢，與消費及生活用紙相關的紙製品需求仍然強勁。相反，年內箱板紙的需求受中國出口表現疲弱重擊。

上述符合年內中國的整體經濟數據。根據國家統計局的資料，中國二零一五年的零售同比增長10.7%，而中國工業產值同比增加6.1%。

分部分析

薄頁包裝紙

薄頁包裝紙包括雙面拷貝紙、單面拷貝紙、食品薄頁包裝紙、半透明薄頁包裝紙及彩色薄頁包裝紙。

薄頁包裝紙的總收益為人民幣1,288.5百萬元，佔本集團本報告期之收益約75.7%。

複印紙

於本報告期，複印紙收益維持相對穩定於人民幣159.5百萬元，為本集團的收益貢獻約9.4%。本報告期內，一條年設計產能19,000噸的複印紙生產線因改造升級工程而停業。有關工程在設施定期常規保養流程之內，以確保產品高質量水平及提高效率。

壁紙原紙

於本報告期，壁紙原紙產生收益為人民幣101.1百萬元，佔本集團的收益約5.9%。

其他產品

其他產品包括擦手紙及白卡紙，於期內產生收益為人民幣153.5百萬元，佔本報告期本集團收益約9.0%。

地域分析

本集團收益全部來自中國大陸。華東和華南為本集團最大市場(按銷售發生地點劃分)，於本報告期，本集團逾92%的收益來自這兩個地區。

經營分析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營34條生產線，設計年產能合共345,000噸，包括215,000噸薄頁包裝紙、49,000噸複印紙、35,000噸壁紙原紙及46,000噸其他產品。

本集團亦配備3條自建脫墨漿生產線供自用，設計年產能合共150,000噸。

收購壁紙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希源紙業有限公司（「希源BVI」，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Cathay Capital Holdings III, L.P.、信榮企業有限公司（「信榮」）及其附屬公司（連同信榮，統稱「目標集團」）與柯金珍女士（柯先生的女兒，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分別訂立一項股份認購協議及一項補充股份認購協議。根據該等協議，希源BVI同意購買信榮41.0%的股權（「建議收購事項」），最高代價為人民幣533.0百萬元，包括初步認購價人民幣266.5百萬元及補充認購價人民幣266.5百萬元。目標集團主要以自有品牌壁紙及OEM形式在中國從事壁紙的製造及分銷。建議收購事項構成了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下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及關連交易。有關建議收購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通函。

董事會認為建議收購使本集團進一步利用其製造優質壁紙原紙的經驗及專業知識，來擴充本集團的產品種類，以涵蓋優質壁紙成品，從而提升本集團在造紙行業價值鏈中的市場地位。

建議收購由本公司獨立股東在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五日，希源BVI收購信榮41%的股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為人民幣1,702.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43.9百萬元增加約10.3%。收益增加主要受惠於銷量上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3.0百萬元減少約18.0%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3.9百萬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徵收所得稅較高及美元兌人民幣升值引起的匯兌虧損所致，由本報告期銷量增加約 28,000 噸抵銷了部分影響。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人民幣 0.226* 元減少 16.4% 至每股人民幣 0.189 元。每股基本盈利以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 223.9 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 273.0 百萬元)及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1,186,039,090 股(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209,819,178 股*)計算。

* 根據二零一五年紅股發行予以調整

毛利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 483.1 百萬元稍為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 497.4 百萬元。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31.3% 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29.2%。

其他收入與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其他收入與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收益人民幣 13.1 百萬元變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虧損人民幣 17.2 百萬元，主要由於以美元計值的銀行貸款因美元兌人民幣升值引致匯兌虧損。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 9.7 百萬元增加約 8.8% 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 10.5 百萬元，佔兩個報告期內本集團收益的比率同為約 0.6%。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 78.5 百萬元增長約 5.0% 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 82.4 百萬元，分別佔報告期內本集團收益約 5.1% 及 4.8%。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物業稅及整體開支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8.8百萬元增加約15.5%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7.9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平均銀行借貸餘額增加及合資格資產的利息資本化金額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銀行貸款利率介乎1.50%至8.0%，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介乎1.67%至8.45%。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節能、減耗、環保系統及應用回收物料作為生產程序的原材料的研發開支。

稅項

稅費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4百萬元增加約25.5%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0百萬元。稅費增加主要是由於所得稅超額撥備約人民幣15.8百萬元計入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導致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相對較低。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5.3%及2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3.0百萬元減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3.9百萬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佔收益的比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7.7%降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1%。

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周轉期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木漿及用作生產脫墨漿的回收紙等原材料。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周轉期約為34.8天(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3.8天)。存貨周轉期的改善主要由於本集團對存貨管理控制得宜。

由於中國流動資金持續緊縮，本集團於過往年度作出策略決定對客戶延長其標準信貸期至120天，讓他們的資金安排更具靈活性。雖說如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期為141.7天(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45.8天)。憑藉對客戶的深刻了解，本集團預期其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不會有任何嚴重惡化。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期縮短至47.9天(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5.4天)，略短於本集團供應商給予的60天信貸期。

借貸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餘額為人民幣1,463.4百萬元，其中人民幣873.2百萬元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35.2百萬元，其中人民幣574.7百萬元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為人民幣1,416.4百萬元，按可變利率計息(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75.2百萬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負債比率(按借貸總額減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再除以股東權益計算)為30.3%(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9%)。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賬面總值為人民幣460.7百萬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銀行存款(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0.5百萬元)，作為本集團獲授信貸融資的抵押品。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人民幣148.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53.9百萬元)，用於建設生產設施及設備以及用於預付租賃款。

報告期後事件

建議收購由本公司獨立股東在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五日，希源BVI收購信榮41%的股權。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人力資源管理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1,500名員工(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00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總額約為人民幣63.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64.1百萬元)。本集團的薪酬待遇基於個別僱員的經驗及資歷與整體市況釐定。花紅與本集團財務業績及個人表現掛鉤。此外，本集團確保全體僱員均獲得適當培訓及專業發展機會以滿足彼等之事業發展需要。

前景

預期二零一六年中國原木漿及造紙業會延續二零一五年的趨勢，需求增長緩慢反映國家經濟的減速勢頭。由於產能過剩屬於結構性問題，市場需要更長時間淘汰過剩產能以完成整體恢復供求秩序。此外，商品價格(包括原木漿價格)將從谷底回升。造紙業信貸及流動資金的供應緊張情況預期會緩和，以協助參與者渡過下行週期。

中國執行新的環境保護及污水處理法律規例將促使已作出相關投資及具備基礎設施的較強行業參與者得以進一步發展，同時加快淘汰老舊及不環保的產能。加上整個行業的盈利能力因需求疲軟而收窄，將促使處於困境的參與者因商業考慮而退出市場。

這都支持我們對來年紙張製品定價的樂觀展望，儘管改善不會顯著。

總括而言，儘管造紙業整體在銷售及製造方面的整體格局仍未出現根本好轉，但於持續重整架構、有序淘汰老舊產能及有紀律地引入新產能，及行業參與者在風險管理及加強競爭力方面逐漸積累能力及經驗後，行業有望穩定及長遠發展。

對本集團的業務而言，本集團預期會乘電子商務熱潮的優勢，加強其在薄頁包裝紙傳統領域的份額；同時適藉中國房地產市場逐漸復蘇，力求於新的壁紙原紙及壁紙成品領域打好基礎。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8.0港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不得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作為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致力維持本公司奉行更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準則，以確保具備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從而保障及優化股東權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載列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於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買賣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的條文及建議常規，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採納經修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制度。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國偉先生、張道沛教授及陳禮輝教授組成。周國偉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檢討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規則及規例，並已作出充足披露。

刊發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公佈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youyuan.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發送予股東及登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優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柯文托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柯文托先生、柯吉熊先生、曹旭先生及張國端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道沛教授、陳禮輝教授及周國偉先生。